

# 湖南交出“守护好一江碧水”优异答卷

## 全省国考断面水质优良率达 97.3%

本报讯(法制周报·新湖南见习记者 廖悠悠)4月24日上午,湖南召开“守护好一江碧水”新闻发布会。会上,全国政协常委、民进湖南省委会主委、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潘碧灵介绍,4年来,全省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的重大突破和重大阶段性成果。

“2021年,永州、张家界、怀化进入全

国地级城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排名前30位,总数居全国第3。”潘碧灵表示,去年,湖南省147个国考断面水质优良率达到97.3%,排名全国第4位;长江干流湖南段和湘资沅澧四水干流国考、省考断面连续两年全部达到或优于II类。

同时,全省水生态状况持续好转,洞庭湖总磷浓度2021年比2017年下降

13.7%,尤其是西洞庭湖突破性达到III类标准;2021年至2022年洞庭湖越冬水鸟达40.4万只,冬季候鸟数量刷新历史纪录,被称为“鸟中大熊猫”中华秋沙鸭也频繁现身,江豚、麋鹿稳定栖息分别达130多头和220多头。

截至2021年,湖南全面完成湘江保护和治理第3个“三年行动计划”。按照

“一河(湖)一策”的要求,持续加大洞庭湖流域大通湖、蒸水等不达标水体整治。目前,系统治理后的大通湖已退出劣V类,由过去的“水下荒漠”蝶变为“水下森林”。尤为值得一提的是,以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为抓手,湖南狠抓重点领域整治,2019年、2020年连续两年获评国家优秀。

## 湖南首例“行政调解+司法确认” 在线诉调对接模式化解专利侵权纠纷案

本报讯(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曾雨田 通讯员 陶琛)近日,长沙中院作出民事裁定书,确认原告林某诉被告方某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一案调解协议效力,并以电子送达方式向双方当事人送达法律文书,该案从起诉到审结仅9天。

3月30日,林某向长沙中院申请网上立案。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调解专员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总对总调解”端口将该案委派至长沙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开展调解。4月3日,双方当

事人经调解组织调解在线签订调解协议,并共同向长沙中院在线申请司法确认。经依法审查后,长沙中院于4月8日作出民事裁定书确认调解协议效力。

今年以来,湖南高院加大与省知识产权局沟通协调力度,林某因方某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一案作为长沙中院在民事诉讼法修改后受理的首例专利侵权纠纷司法确认案件,也是湖南省首例通过“行政调解+司法确认”及“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模式,由法院诉前委派长

沙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调解成功后确认协议效力的典型案例。该案依托“人民法院在线服务”“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全流程线上操作,实现了“零距离”“零成本”快速解纷。

接下来,湖南高院将与省知识产权局共同推进建立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机制,全面激活知识产权纠纷“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资源库,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元高效便捷的纠纷解决需求,推动完善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

## 送法进校园 守护“少年的你”

本报讯(法制周报·新湖南见习记者 刘建军 通讯员 雷书三)4月20日上午,郴州市上苏仙区良田司法所到邓家塘学校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邓家塘学校举行了法治副校长聘任仪式,校长邓勇为苏仙区司法局良田司法所所长雷书三颁发聘书。随即,雷书三为邓家塘学校100多名师生讲授了一堂生动实用的法治教育课。

“非常感谢良田司法所精心策划的法治宣讲活动。今天的法治课生动形象、内容丰富,主题十分契合同学们的需求。也希望今后法治副校长能多到校园来开展类似活动,这对孩子们的成长受益匪浅。”邓家塘学校邓勇校长颇有感触地说。

## 制定“十八条细则”提高初次检举控告办理质量

本报讯(通讯员 向俊盼)为进一步加强全县纪检监察初次检举控告办理工作,压实首办责任,提高初次检举控告办理质量,近日,桑植县纪委监委制定并实施《初次检举控告办理工作细则(试行)》,明确“十八条细则”,着力从根本上预防重复访、越级访。

“十八条细则”严格按照标准明确、措施具体、程序规范、监督有效要求,对该县纪检监察组织处理检举控告的接收

受理办理、处置程序时限、办结审核反馈、监督追责问责等做出全流程、全要素规范,是该县纪委监委推进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的一项创新举措,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指导性和实践性。

据了解,为确保承办部门紧跟时限要求开展工作,切实提升办理效率,及时解决群众初次检举控告问题,该县纪委监委信访室还实行周提醒、月检查、季通报管理,定期核对、督促和通报案件办理

情况,确保在每季度末动态办结率保持在80%以上。截至目前,该县纪委监委信访室共收到初次实名检举控告24件,全部进行了身份核实和受理告知,全程跟踪办理进展情况。

“我们始终坚持把解决群众合理诉求作为工作着力点,压实首办责任,尽心尽力为群众排忧解难,力求每一起初次检举控告都能实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该县纪委监委信访室相关负责人表示。

## 白关人民法庭 助力乡村防疫

本报讯(通讯员 陈飞)当前疫情防控形势愈加严峻复杂,为助力乡村防疫工作的有效开展。4月20日上午,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白关人民法庭庭长欧蓉静带队来到白关镇龙凤庵村,向龙凤庵村委赠送了口罩、消毒液等防疫物资。欧蓉静还特别叮嘱了村干部和村民应当提高自我防护意识,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携手共同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 继承公示

经初步审定,我机构拟对位于双峰县永丰街道巨龙家园2号楼502,双房权证2006字第1014号;双国用2008第B117号不动产予以转移登记(因法定继承取得,被继承人:龙从云。继承人:杨美娟),现予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示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至双峰县政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我机构将予以登记。

双峰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年4月24日

### ■图片新闻

## 北湖检察开展知识产权 宣传周活动

4月24日上午,为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品质,增强公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维权能力,郴州市检察院联合北湖区检察院在五岭广场开展以“尊重保护创新,全面开启知识产权强省建设”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资料200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30余人次,取得了“为民办实事”的良好社会效果、法律效果。

近期,北湖区检察院还将开展“心连心、面对面,为民办实事”活动,深入基层社区,并通过典型案例,向群众深入浅出讲解侵犯知识产权、假冒伪劣产品可能带来的法律后果。

通讯员 谷阳帆

